

## 铜陵中发三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# 股份解冻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铜陵中发三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于 2016 年 6 月 20 日收到本公司控股股东铜陵市三佳电子（集团）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三佳集团”）通知，由于上海中发电气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向合肥谱光环境技术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合肥谱光”）借款 2000 万元未归还，三佳集团为此笔借款提供了担保，因此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被铜陵市中级人民法院轮候冻结（详见本公司临 2014-045 号公告），现此笔轮候冻结被解除冻结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被解冻人：三佳集团；解冻时间：2016 年 6 月 16 日；解除冻结股份数量：27,073,333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17.09%；解冻原因：因原被告双方就上述纠纷达成和解，合肥谱光向铜陵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解除财产保全措施，故因上述案件而被冻结的股份已被解除冻结。

三佳集团持有我公司 27,073,333 股股份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17.09%。此次解冻后，三佳集团所持有我公司的 27,073,333 股股份因其他纠纷仍被冻结中，占公司总股本 17.09%。

特此公告。

铜陵中发三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六年六月二十日